

文/Ent

# 为什么要保护野生动物?

## 1 保护的价值:个体 or 种群

在野生动物保护工作的各个领域里,最直观、最感人、也最容易引发共鸣的,无疑是“救助个体”。看到一只伤愈的红隼重返蓝天,足以让每一个在场者热泪盈眶。

但是,很容易被志愿者忽略的一点是,救助野生动物个体的价值往往并不在个体本身,而更多地在个体背后的整个种群。这和救助人类社会中的弱势个体是不同的。

动物和人的差异很多,按照演化生物学家道金斯等人的观点,最大的差异可能在于动物缺乏文化。在这里,文化的定义是“与遗传无关,但可以模仿和传承的行为模式”。

人类社会中,文化因素正在逐渐压倒遗传生理的因素。我们对自我的改造能力越来越强,先天遗传素质的重要性也越来越小。当我们说“每个人都独一无二”的时候,这种独特性大部分来源于后天。而一个人对社会的贡献更是几乎全部来自文化领域:他的一生中会创造出无数的新思想和新事物,影响身边的每一个人;而当他死去时,哪怕他的血脉有后代来传承,那些未曾表达出来的无数思想也会永远消失。相比之下,他对人类的遗传贡献显得微不足道。

然而,野生动物个体在环境中的绝大部分行为,都可以回溯到它的基因;个体间的文化传承即便存在,影响也通常微乎其微<sup>①</sup>。如果两群狼面对同一场景做出了不同的反应,那是因为它们的遗传特征不同,而不是因为它们各自经历了不同的狼群历史、有不同的狼群文化。就算有动物因为和人相处而从人类这里习得了复杂的行为,当它回归野外时也几乎不可能把自己学会的“人类技巧”教给其他动物、改变原有的文化。一种不适应其所在环境的人类文化可以导致一个文明的毁灭,但动物界中的文化似乎从来没有这样巨大的效果。

因此,野生动物的价值更多地承载于它的基因之中,种群本身的延续更为关键。个体的死亡是必然的,但基因通过种群基因库可以长存下去,维持物种的存在。我们保护野生动物个体,更多是一种保护种群的手段,本身并非目的。所以黄石公园才会引入狼来控制鹿的数量、来淘汰老弱病残。这样的行为在人类中无法想象,在自然界却是完全正常合理的;我们经常用人类的眼光去看野生动物,忘记了我们之间的客观差异。

而假如一个物种本身并未濒危,那么刻意保护它们的个体,对整个物种也没有多少好处。如果我们出于其他理由、依

然希望保护这些个体免于死亡的话,那就不属于狭义动物保护的范畴了。

## 2 保护的目的地:地球 or 人类

如果保护个体是手段,那么保护物种、保护地球生态是不是就应该成为终极目的呢?

但实际上这两个命题都很可疑。物种虽然寿命长,但早晚也要消逝,新生代哺乳动物每个物种的平均寿命也不过几百万年而已。地球历史上至少 99.9% 的物种都已经绝灭了,绝大部分都和人类没有关系。

至于“保护地球”,则问题更大。其实,没有哪个物种是“不可或缺”的。有些物种消失后其地位立刻被取代了,有些会波及到其他物种,只有很少数的物种一旦绝灭可能会引发生态系统大范围的崩盘。但是,崩盘了也不是世界末日,几千万年后,一切又都会从头再来。地球是很脆弱,很容易被打得鼻青脸肿,比如发生在大约 2.5 亿年前的 P/T 绝灭事件杀死了海洋中大约 96% 的物种;但是地球又很顽强,不管多惨都能恢复回来,P/T 之后过了 1000 万年,物种多样性就超过了绝灭之前的水平。

类似情况已经发生了很多次。这有点像一个不倒翁,一推就晃,但怎么晃都不倒;换成生态学术语,就是“在地质时间尺度上,地球整体生态系统的抵抗力稳定性很弱,但恢复力稳定性很强。”坦率地说,只要太阳系的结构维持不变,我想象不出任何方法能把地球生命打成万劫不复;就连核弹也不能保证消灭所有无脊椎动物。

那么我们天天强调要维护生态系统图的又是什么呢?就像是一个人成长期间摔过了无穷多跤,未来也要摔无穷多跤,为什么偏要执著于阻止眼下的这一跤呢?

很简单,地球经受得起生态系统的崩盘,人类可是受不起。虽然地球作为一个整体每次都恢复了,但每次陪葬的物种数目却不计其数。不要说生态系统崩盘了,脆弱的人类经济体系连海平面上升几十厘米都招架不住,这让地球历史上动辄上百米的海平面变化情何以堪。

由此,似乎可以得出一个结论:我们保护生态,不是像口号里宣传的那样是为了地球,而根本是为了保护我们自己。地球其实根本不在乎我们怎么闹腾,它有的是时间来恢复;可我们等不及。就算人类没在灾变中直接陪葬,等地球恢复

本文转载自《科学与文化》2012 年第 3 期。

<sup>①</sup> 已知的动物界文化现象主要在灵长类、某些鸟类和鲸中观察到。比如,非洲黑猩猩不同种群之间使用天然工具的方式略有不同,而这样的差异似乎是通过一套复杂的模仿行为而传承下去的。日本幸岛上的一只猕猴发现了用溪水冲洗土豆的办法,而这一行为很快被整个猴群学会。鸟类和鲸类的歌声存在明显的“方言”现象。即便如此,其复杂性和实际意义仍然和人类不可同日而语,猕猴文化研究的前驱,日本动物学家今西锦司建议将这样的行为称为“前文化”(pre-culture)。

完了人也该没了。

而如果不考虑“保护我们自己”这个因素的话,保护其他野生动物的动机似乎也变得不充分了。人类的捕杀直接或间接导致了猛犸象的绝灭,这件事情应该责怪人类吗<sup>②</sup>? 如果是人类的错,三叶虫绝灭又是谁的错呢? 我们是不是应该要求硬骨鱼考虑一下三叶虫的感情和生存权<sup>③</sup>? 恐龙经受不住小行星撞击而绝灭了,这又应该怪谁呢? 是恐龙自己还是小行星? 一种生物适应不了小行星撞击,另一种生物适应不了人类出现,二者究竟有什么本质区别呢?

在一个外星智慧看来,也许是这样的:如果人类把猛犸象杀光了,那是猛犸象缺乏像蟑螂这样的适应力。如果人类因为滥杀生物导致自己毁灭,那是人类过于愚蠢、活该倒霉。如果人类通过保护其他物种使自己得以延续,这就很聪明、很高瞻远瞩;但这不是必然结局,不是理所应当,也谈不上道德高尚。

但我是人类,所以我非常、非常、非常希望人类走上最后一条路。

### 3 保护的方式:顺其自然 or 人为干预

然而,物种存活与否,以人类的价值观来判断确实太难了,毕竟我们对这个世界的了解还十分浅薄。在难以具体讨论时就诉诸抽象,有了这种常见的思维习惯,很多时候我们就会说:动物保护不仅仅是为了物种本身的存活,而且是顺应(某个不可捉摸的)自然规律;违背自然规律是会产生不良后果的,这个总该没错吧?

这篇文章不讨论其中的自然主义谬误,只说一下把“保护”等同于“顺应自然”的问题。

顺应自然,听起来很美好,但实践中却根本无法执行——自然界的绝灭是一直存在的,大灾难有绝灭,平时也有绝灭。那么,假如有一个本来要绝灭的物种被强行挽救回来了,这算什么情况呢? 这个过程中是不是损伤了其他本该繁盛的物种的利益呢? 动物之间是有利益冲突的,比如流浪猫的繁盛通常都会给野生鸟类带来严重的伤害。不管这样做好不好,这显然是对自然界的严重“扰乱”。

那么不扰乱,该灭绝的让它们灭绝行不行? 问题又来了——谁该灭绝呢? 你不作为,就会有其他的人类活动影响;而这些活动影响是永无可能被完全抵消的。大熊猫的地位至今也没争出个所以然,它们在野外天然栖息地的生活能力极强,完全不用人担心,真正的问题在于栖息地本身遭受了严重的人为破坏。可是,栖息地本来就是会因为气候变化而改变的,如果人类文明从来没有存在过,大熊猫会不会因为自然的气候周期而遭受危险呢? 没有人类的话它们会什么时候

气数已尽? 绝灭之前会不会产生出新的物种? 没有人知道。

所以,实际中的野生动物保护原则其实就一句话:“尽可能维持现状”(包括“恢复到以前的现状”)。因为这样对人类自身最为有利,环境不变我们才能安安稳稳地发展文化和经济嘛。这样做是不是打断了某个玄而又玄的“自然进程”?

如果把“自然”定义为除人类之外的一切,那么人类的每一个行为都是“打断”。而考虑到人类不过是演化之巨树上的一个小小旁支,那么无理由地割裂“人类”和“自然”,是不是才是最根本的人类中心主义呢?

### 4 保护的投入:撒胡椒面 or 有的放矢

现实中的野生动物保护,最大的困境不是环境伦理,却无一例外地在于资源不够。有限的资金如果撒胡椒面一样平分给每个物种,大概会一事无成;残酷的现实使得野生动物被迫分出了不同的等次,我们会优先把资源投给那些花费小、意义大的野生动物。

生态学上的关键种肯定更值得我们去付出,因此,出现了两个保护生物学里专属的概念:伞护种和旗舰种。

所谓“伞护种”,本身不一定有多大的生态学地位,但它们所需要的生存环境能覆盖很多其他物种;只要有人出钱保护了它,就能连带保护很多别的物种。这样的好买卖当然不能放过。围绕伞护种建立动物保护区始终是野生动物保护的重要方向。

而“旗舰种”甚至连生存环境这个要求都可以放宽,它的基本标准严格来说只有一条:能卖萌,能招人喜爱,能吸引眼球,能拉捐款。如果同时满足伞护种的标准那就更好;若是连带还有民族象征、国家特色等等,那就近乎完美了。大熊猫也因此成为迄今为止最完美的旗舰种(WWF拿它当徽标不是没有理由的<sup>④</sup>):它足够奇特,还算珍稀(身为EN级别,已经合格了,虽然还有很多物种都比它更珍稀<sup>⑤</sup>),可它萌起人来天下无敌,并且还相对容易圈养<sup>⑥</sup>,也能胜任伞护种的角色。

经常有人质疑为什么要花那么多钱保护大熊猫。确实,大熊猫相对来说得到了更多的重视,但大熊猫本身的宣传意义、对川滇一带整体生态保护的意义也是确实存在的。不可能拯救每一个,但总应该努力争取更多的人,拯救更多的物种。客观情况如此,我们只能把某些物种放在优先地位,把资源相对集中在有意义的领域。

因此,前三部分的讨论并非空谈,我们不得不据此对资源的安排进行取舍。一些保护者太过执著于动物个体、执著于虚无缥缈的“所有动物的利益”,或者某个不能明确表述的“自然规律”,以至于花大力气为某些其实并不濒危的生物摇旗呐喊,我不能说他们一定错了,只能提醒他们,这些资源本可以用到更有价值的领域里去。

② 猛犸象的绝灭可能是气候变化和人类捕杀的共同作用,二者谁更重要仍存在一些争议。

③ 和猛犸象类似,三叶虫表面上是在P/T绝灭事件中消失,但其衰败早已开始;硬骨鱼类的捕食、竞争以及对生境的破坏,很可能在其中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

④ 世界自然基金会(WWF,World Wide Fund for Nature),标志是一只大熊猫。世界自然基金会的目标是制止并最终扭转地球自然环境的加速恶化,帮助创立一个人与自然和谐共处的美好未来。

⑤ EN,指“濒危(endangered)”,这是国际自然保护联盟濒危物种红色名录(又称IUCN红色名录)定义的9个物种保护级别之一。

⑥ 虽然在野外环境中并没有发现大熊猫有任何生殖上的困扰,但是人工圈养状态下大熊猫的繁殖曾经是过去的一大难题。不过现在这个问题已经解决了,卧龙保护区每年都会让十几名工作人员每人抱一只新生的熊猫宝宝拍合影,萌得人肝儿颤。